

委托付款申请书

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：

现有双柏县河门口至普龙农村公路改造工程(乡镇通三级公路)项目,于2024年5月22日到账工程款¥5000000元,本人申请从本次到账工程款中扣除¥1000000,用于归还2023年12月26日张亚兴向公司借款本金¥1000000元,利息¥74032.26元。

特此申请!

申请人: 

日期: 2024年5月24日

附: 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

